合同编号：

**技术服务合同**

项目名称：重庆轻工职业学院璧山校区建设 项目多测合一技术服务

委托方： 重庆轻工职业学院

（甲方）

受托方：

（乙方）

签订时间： 2025 年 月

签订地点：重庆市璧山区

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

填写说明

一、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，各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。

二、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（受托方）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（委托方）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。

三、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，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，在“委托方”、“受托方”项下（增页）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。

四、本合同书未尽事项，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，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五、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，应在该条款处注明“无”等字样。

**技术服务合同**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 重庆轻工职业学院

住 所 地： XXX（需填写）

法定代表人： XXX

项目联系人： XXX

联系方式： XXX

通讯地址： XXX

电 话： XXX 传真： XXX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

住 所 地： XXX（需填写）

法定代表人： XXX

项目联系人： XXX

联系方式： XXX

通讯地址： XXX

电 话： XXX 传真： XXX

本合同为甲方委托乙方就 重庆轻工职业学院璧山校区建设 项目1#-14#楼及地下车库、市政道路、管网、运动场、绿化等多测合一项目进行的技术服务，并支付相应技术服务费用。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，在真实、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。

**第一条：**甲方委托乙方开展的技术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：

1、技术服务范围：甲方建设项目用地红线及周边50米的范围。

2、技术服务内容：乙方开展本项目的资料技术准备、控制测量、外业测绘、内业编绘、成果质量检查、测量成果报告编制及成果提交等技术服务工作。

**第二条：**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：

1、技术服务地点及成果提交地点：重庆市璧山区。

2、技术服务事项、单价、预估工作量、预计费用：

| **序号** | **服务事项** | **单价** | **预估工作量** | **预计费用（**元**）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控制点测量 | XXX 元/组（4点为一组，不足4点按一组计） | /组 | / |
| 2 | 基础验线测量 | XXX 元/件（4点为一件，不足4点按一件计） | 件 |  |
| 3 | 竣工建筑测量 | XXX 元/件（4点为一件，不足4点按一件计） | 件 |  |
| 4 | 竣工面积测量 | XXX 元/㎡ | ㎡ |  |
| 5 | 竣工管线测量 | XXX 元/km | km |  |
| 6 | 人防工程测量 | XXX 元/㎡（按建筑面积，最低收费xxx元） | /㎡ | / |
| 7 | 不动产（房产面积）测绘 | XXX 元/㎡（以幢为单位计费，按建筑面积，最低收费xxx元／幢） | ㎡ |  |
| 8 | 不动产（土地）测绘 | 单幢占地面积超过xxx㎡按 XXX 元/㎡ 计算  （不足 XXX 元/幢按 XXX 元/幢计算） | ㎡ |  |
| 幢 |  |
| 9 | 不动产权证附图编制 | XXX 元/户 | /户 | / |
| 合计（元） | | | |  |

3、技术服务预计工期及成果

| **序号** | **服务事项** | **预计工期** | **成果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控制点测量 | 达到控制点测量条件后5个工作日 | 控制成果报告1套 |
| 2 | 基础验线测量 | 建筑修建至±0层后5个工作日 | 基础验线测量报告3套、光盘1份 |
| 3 | 竣工建筑测量 | 建筑工程、地下管线、道路、环境附属等工程完全竣工后15个工作日 | 竣工规划测量报告3套、光盘1份 |
| 4 | 竣工面积测量 |
| 5 | 竣工管线测量 |
| 6 | 人防工程测量 | / | 人防工程测量报告/套、光盘/份 |
| 7 | 不动产（房产面积）测绘 | 建筑工程、地下管线、道路工程完全竣工后12个工作日 | 房产面积测算报告2套；不动产（土地）测绘报告2套 |
| 8 | 不动产（土地）测绘 |
| 9 | 不动产权证附图编制 | 楼盘表建立完成后3个工作日 | 不动产权证附图1套 |

注：成果分竣工测量部分和不动产测绘部分提交。不动产（房产面积）测绘工期不包括甲方公示和主管部门审查、备案时间。

**第三条：**本项目的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应满足《重庆市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多测合一技术规程》的规定。

**第四条：**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技术服务费依据、价款及支付方式如下：

**1、计费依据：**财政部、国家测绘局发财建〔2009〕17号文批准的《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》等文件。

**2、技术服务费价款：**本项目总价暂定为： xxx 元（大写： xxx 元整），其中涉及竣工测量部分的工作费用预计 xxx 元，涉及不动产测绘部分的工作费用预计xxx元，最终费用根据工作量据实结算。

**3、支付方式：**

**（1）**甲方付清上述各项技术服务费用后，乙方向甲方提交正式相应的测绘成果资料。

（2）采用先开票后付款支付方式，付款前，乙方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（增值税率6%）并提供完税证明及无欠税证明，否则不视为甲方支付违约。

**第五条：**甲乙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：

1、甲乙双方应对技术服务过程中涉及的商业秘密、所使用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按照国家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要求，采取有效的保密措施，严防泄密。

2、甲乙双方有义务保证各自参与本技术服务的工作人员履行保密责任，否则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**第六条：**甲乙双方确定，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义务和违约责任：

**1、甲方的义务**

甲方应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并保证其真实、合法、完整、准确。

甲方应当负责保证乙方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作业，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安全作业提供必要条件及必要帮助。

甲方应当保证技术服务费用按时支付乙方。

允许乙方内部使用执行本合同所生产的测绘成果。

**2、乙方的义务**

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内容及要求组织实施，自行协调实施过程中的资料共享、数据共享，现场协作等事宜。

乙方应按时提交符合质量要求的成果资料。

乙方应对甲方提出的项目相关问题及时给予回复。

**3、甲方的违约责任**

本合同履行期间，由于甲方单方面原因造成服务停止而提前终止合同的，如乙方未进场工作的，甲方应向乙方偿付合同预计总费用的5%；如乙方已进场工作的，甲方应按乙方已产生的实际工作量偿付技术服务费用。

如因甲方变更委托技术服务的项目、规模、条件、或因提供基础资料重大错误、或因所指定工作区域后又作较大修改，以致造成乙方需返工时，甲方需按乙方所产生的实际工作量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用。

若因甲方原因，现场不具备测量条件，造成乙方进场后无法开展工作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，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对乙方的误工费进行补偿。

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技术服务费用的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不低于同期银行利率的违约滞纳金。

**4、乙方的违约责任**

本合同履行期间，乙方因单方面原因造成服务停止而提前终止合同的，应向甲方赔偿已付技术服务费的5%，并归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技术服务费。

如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成果，应向甲方赔偿拖期损失费，每天的拖期损失费按合同预计费用的0.1%计算。因天气、交通管制、政府行为等影响作业的客观原因造成的工期拖期，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。

如乙方提供的成果质量不合格，应负责无偿予以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，以达到质量要求。

**第七条：**甲乙双方确定，如遇连续高温、雨雾等严重影响外业作业的天气时工期相应顺延。如出现不可抗力（指地震、台风、水灾、火灾、战争以及其它本合同各方不能预见，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）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情况，可由双方进行协商解除本合同。

**第八条：**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，应协商、调解解决。协商、调解不成的，确定按以下第1种方式处理：

1、提交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2、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**第九条：**甲、乙双方一致确认，同意将本合同确定的联系人和地址作为送达人和送达地址。本合同一方发给另一方的批准、证明、确定、请求及各类诉讼、仲裁文书等，均可按上述地址送达。按照约定地址寄送的，自寄出之日3内视为有效送达。受达人拒收、拒签、他人代签的，不影响送达的效力。如任何一方变更送达地址的，需在变更前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。未予书面通知，按照原约定送达地址送达的，仍视为有效送达。

**第十条：**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、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。双方协商一致的,签订补充协议,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**第十一条：**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方叁份，乙方叁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**第十二条：**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，合同约定的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技术服务费结算支付完成后，本合同终止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为签署页）

甲 方： 重庆轻工职业学院 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／委托代理人： （签章）

纳税人识别号： XXX（需填写）

开票地址： XXX

开票电话： XXX

开户银行： XXX

银行账号： XXX

年 月 日

乙 方： XXX（需填写） 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／委托代理人： XXX （签章）

纳税人识别号： XXX

开户银行： XXX

银行账号： XXX

年 月 日